



■市民在平沙岛上感受稻田风光。

风吹稻浪说丰收

西樵最美稻田邀您来打卡

秋已至,天渐凉。风吹稻田,南海西樵平沙岛上,早已泛起金色的海洋。在这片丰收的田野上,鸟儿叽喳,稻浪飘香。

乘船过平沙渡口,向左行驶500米,连片金黄的稻田映入眼帘。一片片金黄色的稻田,一串串沉甸甸的稻谷,在阳光的照耀下,格外迷人。成熟的稻谷个个笑弯了腰,远远望去,到处是金黄一片,像是铺上一层厚厚的金色地毯。他们像一个个绅士向你鞠躬,还像一个个害羞的小姑娘不愿抬头,阵阵秋风吹过,稻田清香扑鼻而来,令人陶醉。

除了平沙岛外,岭西社区羔舟村、儒溪村蝶美公园的稻田也是一片黄金。

在岭西社区羔舟村,水稻自今年6月起种植,远看似翻起千层波浪,近看一颗颗稻穗好似在诉说着秋天的故事。放慢脚步,行走在稻田间,感受秋风习习,阵阵稻香扑鼻,时间在此刻也慢了下来。

走过儒溪桥,往前走,一片片水稻装点着儒溪村蝶美公园。公园一隅,融合乡村水稻种植与秋收元素,重现“春种一粒粟,秋收万颗子”画卷,让人感受到秋收的喜悦。

这个周末,家长们不妨带孩子们感受田园风光。温馨提醒,请文明观看,不踩踏稻谷。

文/珠江时报记者 何泳谊 通讯员 张嘉宜
部分图片由通讯员供图



■平沙岛上成熟的稻谷个个笑弯了腰。



■儒溪村蝶美公园一隅,重现“春种一粒粟,秋收万颗子”画卷。
珠江时报记者/何泳谊 摄



■儒溪村蝶美公园稻田飘香。
珠江时报记者/何泳谊 摄



■稻田远看似翻起千层波浪。



■村民自制稻草人,守护着一方稻田。
珠江时报记者/何泳谊 摄

民法典篇——

篮球赛意外受伤 受害者自甘风险

南海普法·伴您同行

生活法

案例简介

邓某和刘某是篮球爱好者,经常下班后约上三五知己打篮球。在某场比赛中,邓某和刘某作为对手,共同抢夺一个传球,在

抢夺中因肢体碰撞,邓某摔倒在地致手部骨折,刘某立马送邓某去医院治疗,总共花了治疗费2000元。邓某认为是刘某撞倒自己才受的伤,治疗费应该由刘某赔偿,这是否合理呢?

部门说法

根据《民法典》第一千一百七十六条规定,自愿参加具有一定风险的文体活动,因其他参加者

的行为受到损害的,受害人不得请求其他参加者承担侵权责任;但是,其他参加者对损害的发生有故意或者重大过失的除外。

本案例中,邓某作为一个成年人且是一名篮球爱好者,明知篮球赛具有一定的安全风险而选择参加,这应该视为自甘风险。而且本次事故是篮球赛的正常抢夺过程中意外发生的,并非刘某故意或者重大过失造成。因

此,治疗费应该由邓某自己负责,不应该由刘某承担。

《民法典》明确“自甘风险”规则,在双方无过错的情况下,对“施害方”的免责能够鼓励参与者在规则允许范围内进行合理对抗,引导人们积极参与文体活动。但“自甘风险”原则,并不是对所有的都免责,我们在开展竞技类文体活动时还是需要遵守比赛规则,否则需要承担相应的过

错责任。

相关链接

11月19日~12月5日,每逢周五至周日,南海区普法办、南海区司法局、南海区教育局联合举办“党在我心中”主题微信学法大赛参与游戏答题有机会获得微信红包等丰厚奖品,详情可关注“南海普法”微信公众号。
整理/珠江时报记者 原诗杰



南海普法